

河北北方学院

2026 年接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 硕士研究生工作办法

为做好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（以下简称推免）的接收工作，严格规范管理，强化科学选拔，提高招生生源质量，根据教育部研究生招生工作的有关规定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一、组织机构

1. 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领导、组织、统筹推免招生工作，审核推免招生工作办法、推免招生专业目录、各招生学院推免招生工作实施细则等事宜。

2. 招生学院成立由院长为组长的复试工作领导小组，具体负责制定本学院推免招生工作实施细则、申请推免考生的资格审查、复试及拟录取等工作。

3. 招生学院应成立不少于 5 人的复试考核组，由具有研究生教育工作经验的副高及以上职称人员组成，设组长一名。

二、招收专业

我校接收推免生的具体招生专业详见附件《河北北方学院接收推免硕士研究生专业目录》。

三、招收条件

具有推荐免试授权高校的应届本科毕业生，获得所在学校的推荐免试资格。

四、接收程序

（一）提交申请材料

考生须在规定时间内向研究生学院提交如下申请材料：

1. 本科阶段成绩单，加盖所在学院公章；
2. 《河北北方学院 2026 年接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申请表》；
3. 各类证书（学术论文及科研成果等复印件材料）；

上述申请材料以 PDF 格式形成文件，并做成压缩包发送至研究生学院指定邮箱（hbnuyjsxy@163.com）。压缩包以“姓名+申请招生学院名称+申请招生专业名称”命名。

材料必须真实准确，弄虚作假者，将取消申请资格。

（二）资格审核

研究生学院按考生申请学院将申请材料分发给各招生学院，各招生学院依据申请材料进行审查，在规定时间内确定复试名单，复试名单须提交研究生学院备案。

（三）复试

1. 复试工作由各招生学院组织实施，采取线上复试方式。具体复试安排请关注学校研究生学院网站。

2. 根据培养目标要求，复试突出对专业能力和学术涵养、创新潜质等综合素质的考察。

3. 复试成绩满分 100 分，低于 60 分不予录取。复试全程录音录像，复试考核组成员现场独立评分。

4. 若考生接收复试通知，但无故不参加复试，视为放弃复试资格。

(四) 拟录取

1. 推免生须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“全国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（免初试、转段）信息公开管理服务系统”（以下简称“推免服务系统”，网址：<http://yz.chsi.com.cn/tm>）进行注册，录入个人信息，完成网上报名、网上缴费、确认复试通知和待录取通知等环节。不通过“推免服务系统”进行的拟录取无效。

2. 学校根据考生总成绩由高到低顺序，采取分专业（领域）排序的方式，在学校官网公布考生的复试成绩。

3. 各招生学院提出拟录取名单，研究生学院对拟录取名单审核后，上报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定，结果在学校官网进行公示。

五、保密制度

参加推免招生工作的所有人员都要认真履行职责，严格遵守保密制度，牢固树立责任意识和法治意识，切实维护推免招生工作的公平、公正、公开。

六、特别提醒

1. 推免服务系统的开通及结束时间：

(1)2025年9月22日9:00开通推免生报名功能；

(2)2025年9月23日9:00开通发送复试通知及推免生确认复试通知功能；

(3)2025年10月20日关闭推免生注册、报名、确认复试及待录取通知功能。

2. 考生需在2025年9月22日至10月16日通过“推免服务系统”向我校相关专业提出申请。我校将根据考生报名情况分批

次审核申请信息，本着先申请先审核先录取的原则，择优选拔，额满为止。

3. 学校不再向考生发放纸质版接收函，正式录取通知书与统考考生一并发放。

4. 已被招生单位接收的推免生，不得再报名参加当年硕士研究生考试招生，否则取消其推免录取资格。

5. 考生体检参照国家相关文件规定在拟录取后进行。

6. 本办法所涉及的规定、时间等内容如有更新，以教育部下达最新文件为准。

七、违规处理

复试内容属于国家机密级，考生不得以任何形式录制、复制或传播复试相关内容，对有违规行为的考生，一经查实，按照国家教育考试相关文件处理。

八、联系方式

河北北方学院研招办电话：0313-4029126

河北北方学院研招办邮箱：hbnuyjsxy@163.com

河北北方学院纪委监督电话：0313-4029123

河北北方学院监督单位邮箱：hbbfxyjjw06@163.com

附件：1. 河北北方学院 2026 年接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生申请表

2. 河北北方学院接收推免硕士研究生专业目录

附件 1

河北北方学院 2026 年接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申请表

(此页由申请者本人及其本科就读学校有关部门填写)

申请人基本情况	姓名		性别		出生年月		(贴一寸正面免冠近照)
	毕业院校名称		毕业专业				
	电子信箱		手机号码				
	外语语种及水平		邮政编码				
	通讯地址						
申请信息	申请攻读学位类别	学术学位/专业学位:					
	申请院系所名称						
	申请专业名称及代码						
	申请研究方向						
本科期间获奖及处分情况							
学术成果及科研情况							
申请人承诺	<p>我保证所提交的所有信息完全真实。如果有不真实或故意隐瞒的地方，我同意河北北方学院随时取消我的录取资格，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本人自负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申请人签名：年月日</p>						
推荐学校院系意见	<p>(说明申请人所填内容是否属实，以及本院系的推荐意见，可另附页说明)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院系负责人签字：院系公章：年月日</p>						
推荐学校教务部门证明	<p>兹证明申请人所在专业共有同年级学生人，该生学习成绩总评名次第名。该生已经获得我校推荐免试资格，特此推荐。</p> <p>教务部门负责人签字：教务处公章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月日</p>						